

## 7. 联合体协议书

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长江口水文水资源勘测局、上海智境云检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兴澄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 共同参加(项目名称)2026 年水务骨干河湖水质监测 (标段名称) 施工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长江口水文水资源勘测局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 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 履行合同, 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投标文件, 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5.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长江口水文水资源勘测局承担 国家重点水质站和中心城区骨干河湖 131 条河湖样品 2025 年每月一次检测工作, 检测参数为铜、铅、锌、镉、砷、汞、硒、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硫化物、氰化物、挥发酚、氨氮、总氮、硝酸盐氮、亚硝酸盐氮、电导率等 16 项参数检测工作。负责国家重点水质站和中心城区骨干河湖 131 条河湖的数据汇总, 检查和提交工作专业工作, 占总工作量的 48.6 %; 上海智境云检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承担 国家重点水质站和中心城区骨干河湖 131 条河湖样品每月一次检测工作, 检测参数为五日生化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氟化物、叶绿素 a、总磷、粪大肠菌群、石油类、六价铬等 9 项参数检测工作, 负责相关数据的及时提交专业工程, 占总工作量的 35.2 %; 上海兴澄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 国家重点水质站和中心城区骨干河湖 131 条河湖的每月一次采样和送样工作, 年采 12 次, 现场检测水温、pH 值和溶解氧等 3 参数, 湖泊增加透明度现场检测参数; 负责淀山湖和元荡采样船舶租赁等专业工程, 占总工作量的 16.2 %。

6.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 4 份, 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 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长江口水文水资源勘测局(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吴季文 (签字)

成员一名称: 上海智境云检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唐慧 (签字)

成员二名称: 上海兴澄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胡飞芳 (签字)

日期: 2025 年 12 月 24 日